

#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公司名称：湖北联影创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影创艺”）
- 增资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事项已经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增资情况概述

#### （一）增资的基本情况

联影创艺为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8 日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已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 日、6 月 5 日完成实缴）。为进一步扩大其经营规模，提高其资金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对联影创艺增资 2,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联影创艺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影创艺主营业务为文艺演出、剧场演艺、影视制作与影视项目投资等，其中文艺演出、剧场演艺业务为联影创艺在公司原有业务基础上逐步拓展的新业务。

#### （二）增资的审批程序

按照最近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原则，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已审议批准事项外，公司前期对外投资事项如下：

- 1、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出资 200 万元设立了五指山城运酒店管理有限

公司；

2、2023年11月1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影嘉华悦方影城（深圳）有限公司与湖北翰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中影嘉华悦方影城（深圳）有限公司出资15万元收购了湖北翰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湖北吉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

3、2024年1月29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当代银兴影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长江电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桢曦影业（上海）有限公司签署了《投资协议》，武汉当代银兴影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出资400万元取得南昌银兴维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即银兴国际影城（南昌）武商MALL店）40%的股权；

4、2024年2月28日，公司出资1,000万元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联影创艺；

5、2024年5月2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影嘉华悦方影城（深圳）有限公司向湖北吉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100万元，增资完成后，湖北吉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

综上，包括本次投资在内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投资金额为折合人民币4,715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2.62%，达到董事会审批权限，故本次增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以及《公司章程》、《投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湖北联影创艺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DDB5JE12
法定代表人	涂志凌
成立时间	2024年2月28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9号武汉软件新城1.1期A3栋301室-01
经营范围	<p>一般项目：广告设计、代理；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广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品牌管理；企业管理咨询；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礼仪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电影摄制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体育经纪人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字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数字文化创意技术装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显示器件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艺术品代理；教学用模型及教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电子产品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艺创作；工程管理服务；软件开发；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票务代理服务；版权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制造；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出租；服饰制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电视剧制作；电视剧发行；音像制品制作；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演出经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设计；演出场所经营；舞台工程施工；营业性演出。（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p>
资信状况	联影创艺资信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5月31日
总资产	511.87
所有者权益	179.00
项目	2024年1-5月
营业收入	420.86
净利润	-21.00

注：以上为2024年3月1日完成注册资本200万元实缴后的经营数据，该数据已经审计

## 3、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联影创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增资完成后，联影创艺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3,0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三、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联影创艺，有利于增强联影创艺的资金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状况，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文化业务的整体发展。增资完成后，联影创艺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总体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市场竞争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和联影创艺自身经营管理状况，积极采取相应对策与措施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